预审意见修改要求

各位博士生请注意：

一、博士学位论文预审意见反馈后，请根据专家所提建

议，按照3份预审意见修改，并将修改后的电子版提交至牵引办公教务邮箱：[qybgjw@163.com](mailto:qybgjw@163.com)。

提交内容包括：

1. 修改后的全文（修改处标红注明，不需另外标注）
2. 对专家预审意见的逐条回复（单独做一个文件）

例如：

评阅人1#

1. 问题……

答：……

1. 问题……

答：……

……

二、提交后，请电话告知教务办公室，以便及时复审。电话：87600661。